

李鄭屋村古墓磚文考釋

饒 宗 頤

九龍李鄭屋村古墓磚文，除龍形魚形之圖紋外，其餘文字約有三類：

- (一) 記墓葬所在地縣名及吉祥語，「大吉番禹」、「番禹大治曆」是。
- (二) 造磚者題名、「蔭師」，在拱門左側及左室，僅二見。
- (三) 墓磚記數、「六十五」在中室屋頂有一磚，側刻「六十五」三字，篆書，疑是造磚時偶記數目字。

一、記墓葬所在地縣名及吉祥語

「大吉番禹」及「番禹大治曆」兩項磚文，墓中屢見。「大治曆」三字在「番禹」之下，中間以花紋；以「番禹大吉」爲例，大治曆三字亦是吉祥語也。古器古磚所見吉語，如「大治曆」三字語例者，略舉如次：

大富昌（宜侯王）（漢撲滿文，見金泥石屑卷下二頁）

大吉利（漢陶灶范）

大毋傷（漢銅鏡）

（宜牛犢），大利吉（鈴，見貞松堂集古遺文卷十五，十八頁）

大富貴（勺，見奇觚室金文述卷十一，十六頁）

大吉年 大吉羊（例多不舉）

可見「大治曆」三字應與「大吉利」等相類。曆字即曆之省體，劉曜碑云「曆三縣令」，曆義爲歷。又蔡湛碑「厯世卿尹」，則以厯爲歷。漢碑曆與厯並借作歷，三字通用。說文厂部：「厯，治也。」又秝部：「秝，稀疏適秝也，讀若歷。」厯本訓治，則治曆二字乃同義諛辭也。古「治」與「父」「艾」亦通。爾雅釋詁及周書諡法：「父，治也。」封禪書「天下父安」一作「艾安」。古成語有「艾歷」、「裔歷」一詞：

艾歷 爾雅釋詁一：「艾歷、覬胥，相也。」

裔歷 方言十三：「裔歷、相也。」

按相亦訓治，小爾雅：「相，治也。」艾亦訓歷，爾雅釋詁：「艾，歷也。」是「艾歷」訓相，義亦即「治」。磚文之「治替」與「艾歷」「裔歷」，可能是同語異文，俱古聯綿字，為漢代之成語。由此言之，磚文言「番禺大治替」，即謂番禺一地大艾歷，「艾歷」，「相」也，「相」又訓「治」，則「番禺」「大艾歷」猶言「番禺大治」是矣。

至磚文上番禺一地名，亦大有研究價值。九龍原屬寶安，寶安置縣，蓋始於東晉咸和六年。在未置寶安之前，其地屬於何縣，向有屬南海縣（太平寰宇記引南越志）、屬博羅縣（元和郡縣志三十五，嘉慶一統志，新安縣志，道光廣東通志沿革、廣州志古蹟皆同。）屬番禺縣（明代東莞志、明一統志東莞縣，方輿紀要一百一，洪齟孫補梁疆域志）三說。漢書地理志番禺有鹽官，三國吳時因有司鹽都尉之設。故陳伯陶東莞縣志沿革謂，漢時番禺鹽官即設于今之莞地，云「漢屬番禺」，亦自有據。自番禺鹽官論之，九龍一帶，漢時可屬番禺。今觀李鄭屋村古墓磚不稱寶安，不稱東莞，而云「番禺大治替」、「大吉番禺」，可推知自晉以前，其地實屬番禺所轄，則三說之中，以屬番禺為是。

二、造磚匠題名 薛師

墓磚見此兩字者，共二片，一在拱門左側，一在左室。第一字作薛，與漢平輿令薛君碑「迺侯于薛」形略近。說文薛篆作薛，从辛，眚聲。漢碑惟「薛劉二君斷碑」作薛，他多隸變作从卩从自从辛，（繁陽令楊君碑陰薛字如此）。經典亦作薛，見國語鄭語、詩魯頌釋文。羣經正字云：「平輿令薛君碑从卩，故經典亦時有作此。」今李鄭屋村墓磚，亦从卩，形正相同，所異者惟辛字作柔耳。考漢隸及六朝碑从辛與从柔相同，舉例如下：

新作 𠂔 （見魯峻碑陰）「南陽𠂔野」。

𠂔 （見魏皇甫麟墓誌。）

薪作𠂔 （見魏溫泉頌）

辛作柔 （見甲比干文）

故知此薛字，右旁即从辛，特寫作「柔」。考地皇二年新葬侯鉦，所見「新」字作新

，（見漢隸字原）偏旁正合。綜上論之，此薛字即「薛」，可以無疑。

第二字作師，即師字。漢衡方碑「處六師之□」，師作師，武榮碑「外□師旅」，字作師。孟郁修堯廟碑（桓帝永康元年）作師，成陽靈臺碑（靈帝建寧五年）同。武梁祠畫像作師（據漢隸字原）。顧霽吉隸辨云：「碑變自作卩，卩乃自之異文。」此不從自而從卩，與上舉諸漢碑同。而卩旁於篆形為近。

由兩字形體，可審為漢隸，對古墓年代之確定，亦大有裨益。師之作師，習見於東漢碑刻，以此知李鄭屋村當為東漢墓，可從墓磚字體，得一有力佐證。

薛師二字當是造磚者題其姓及職名。廣州西村大刀山晉墓永嘉六年磚，左側每見「陳仁」篆書二字，孫詒讓溫州古甕記載建元永和升平磚，均有「陳氏」二字，皆識造磚工匠名氏。惟此磚稱薛師，師則為職名，如漢代銅器，陽嘉三年扶侯鍾云「雷師作」（小校經閣金文卷十二、十四頁），又「都尉師」勾兵（小校經閣卷十四、六頁）並其例證。「薛師」即工師之薛姓者也。

李鄭屋村古墓發見至今已若干年，其拱門左室磚文，向為人所忽略，而「薛師」兩字，尤為字體斷代關鍵性之所在。此一問題，予曩于香港大會堂考古學會演講，曾發其端倪。一九六五年，在日本大阪大學史學會，亦曾作一專題演講，茲撮其要，草成是篇，以紀念 董彥堂先生，作者附識。

李鄭屋村古墓磚文拓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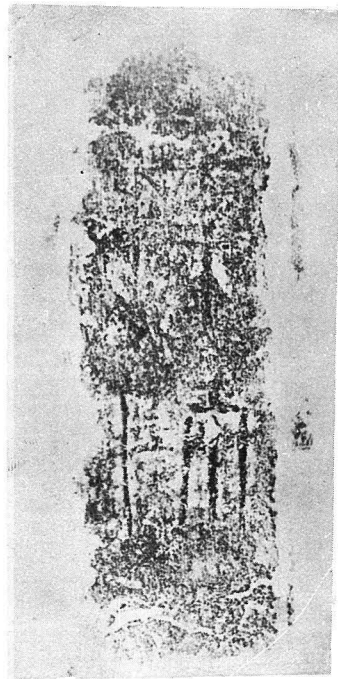
番禺



大治替



薛師



薛師拓本

